

加強農村建設

八萬大軍·優良技術·第二階段農地改革



核心農民八萬農建大軍的 類別與編組

核心農民的類別

核心農民，將依不同產業的需要，分為如下類別分別給予培育訓練。

(一)水田及旱田經營類

1.技術類：(1)經營水稻育苗中心的農民。(2)田間作業代耕或代噴隊隊長。(3)繁殖雜交玉米高粱種子的農民。(4)對病虫田鼠害與雜草防治具有專業知能的農民。(5)具有一般修理養護農機技術的農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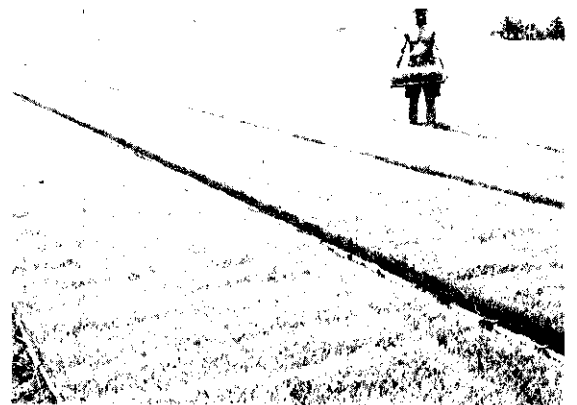
2.管理類：(1)共同經營班班長。(2)具有管理灌溉排水系統(包括水污染)特殊知能的農民。(3)對產品集貨運銷有管理才能的農民。(4)對共同經營業務有記賬、核計成本利潤才能的農民。

(二)果菜花卉與特用作物類

1.技術類：(1)經營繁殖純種、雜交種優良種子的農民。(2)繁殖優良種苗、果苗的農民。(3)田間作業代

噴、代耕隊隊長。(4)具有收穫後處理、分級包裝專業知能的農民。(5)具有一般修理、養護農機與集貨場使用機械設備等，專業技能的農民。

2.管理類：(1)能管理全區營運的農民。(2)生產班班長。(3)具有管理區內集貨場與裝車發貨能力的農民。(4)能處理專業區內有關生產、集貨、運銷財務賬目的農民。



經營育苗中心農民



豬人工授精兼獸醫人員

(三) 畜牧生產類

1. 技術類：(1)專業飼養優良種畜禽與供應良種幼畜、雛禽的農民。(2)駐在專業區內的合格人工授精兼獸醫人員。(3)具有設計建造省工畜禽舍專業知能的農民。

2. 管理類：(1)能領導管理全區營運的農民。(2)負責洽購全區飼料、獸藥供應的農民。(3)負責洽辦肉豬共同運銷的農民。(4)能處理專業區內有關生產、運銷財務賬目的農民。

(四) 養殖漁業類

1. 技術類：(1)專業繁殖優良種魚、種蝦及種魚蝦苗的漁民。(2)具有魚塢塩、淡水調節與水污染鑑別專業知能的漁民。(3)具有魚塢使用機械設備養護知能的漁民。(4)具有魚貨分級包裝保鮮專業知能的漁民。

2. 管理類：(1)能領導管理全魚區營運的漁民。(2)能經理區內所產魚貨共同運銷的漁民。(3)能經理區內漁民共同採辦飼料與漁具等用品漁民。(4)能經營區內作業財務賬目的漁民。

(五) 山坡地利用生產類

1. 技術類：(1)具有專業訓練能測量等高線，按照水土保持人員建議，築造水土保持設施與農路的農民。(2)具有修築及養護區內灌溉設施才能的農民。(3)具有一般修理養護坡地用生產及集貨場機械知能的農民。(4)具有產品收後處理分級包裝專業知能的農民。

2. 管理類：(1)能領導管理全區營運的農民。(2)能經理集貨場的農民。(3)能經理區內產品共同運銷的農民。(4)能經理區內所需農用品的農民。(5)能管理區內有關生產運銷財務賬目的農民。

(六) 農村社區建設類

1. 技術類：(1)具有修理房舍、道路、排水系統土木工等專業才能的農民。(2)有一般修理養護家電用具與水電設施專業訓練的農民。

2. 管理類：(1)能管理規劃全區事務的農民。(2)農村社區改進班班長。

(七) 農企業服務類

分技術類及管理類兩類別訓練對象，依實際所需，將來另訂。

核心農民的編組

八萬農建大軍的培育，乃是一項中長程計畫，以「加強基層建設提高農民所得方案」為藍本，逐年編組完成。

1. 在已依加強農建計畫，輔導成立的各種不同產業專業生產區內的產銷班，應加強其生產組織，並確實依照核心農民的遴選原則，由縣市政府會同縣市農會，協助鄉鎮公所、農會遴選各類核心農民，並編成名冊，首供培育及訓練的依据。

2. 在尚未設置專業生產區的地區，則透過農業推廣教育系統，依地理環境及經營型態，普遍組織各作物類農事專業研究班、四健作業組及家事改進班給予輔導，以便逐年增設各種農業生產區時，分年逐步納入各項輔導及訓練計畫給予培育，以完成編組八萬農建大軍。編組名冊亦應由縣市政府會同縣市農會，輔導鄉鎮公所及農漁會，依揭省農林廳的輔導辦法辦理，以作為未來整體規劃的依据。

3. 班的編組，每班由8~12名組成為原則，必要時得酌減或酌增為5~15名。每班設班長、副班長、會計及書記各1名，由組員中推選德高望重、熱心負責及具有領導能力者担任。各班組的成員，必須以能實際參加班、組的活動為要件。

(摘自台灣核心農民八萬農建大軍培育輔導計畫推行方案。)